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6-018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一季度码头业务量数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业务指标	2026年一季度	同比变化	本年累计	同比变化
货物吞吐量(吨)	15,517,608	21.88%	15,517,608	21.88%
其中:长江流域	4,630,160	8.36%	4,630,160	8.36%
珠江流域	10,887,448	28.71%	10,887,448	28.71%

注:以上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6-03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2021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赎回结果暨2026年本息兑付及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由于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暨行使赎回权,将于2026年4月21日开始支付自2025年4月21日至2026年4月20日期间的利息及本期债券本金。为保证本次还本付息及摘牌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债券代码:188024。

2、债券简称:21银河Y2。

3、本年度计息期限:2025年4月21日至2026年4月20日。

4、票面利率及兑付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4.30%,每手本期债券兑付本金为人民币1,00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43.00元(含税)。

5、债权登记日:2026年4月20日。

6、债券到期日:2026年4月21日。

7、本息兑付日:2026年4月21日。

8、债券摘牌日:2026年4月21日。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7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3月份销售及获取项目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3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0.8万平方米,同比下降51.13%;实现签约金额14.5亿元,同比下降53.23%。

2026年1-3月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面积23.2万平方米,同比下降57.04%;累计实现签约金额33.0亿元,同比下降59.51%。

公司近期新增加项目如下:

青岛市李沧区LC0301-03地块,位于青银高速东、石牛山路西、枣山路北、九水路南。项目占地面积44,320.7平方米,容积率2.5,计容建筑面积110,801.75平方米,权益比例22.5%,地块用途为住宅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为70年,地块成交总价99,832万元。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20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为“华泰联合证券”)为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南山铝业”)将所属子公司南山铝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分拆至境外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上市”、“本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

公司收到华泰联合证券《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原主办人之一蔡子鹏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本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华泰联合证券委派黄漾先生(简历附后)接替蔡子鹏先生担任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上述变更后,华泰联合证券负责本项目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张芸维先生、黄漾先生。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附件:黄漾先生简历

黄漾先生,清华大学硕士学历,加入华泰联合证券以来参与了中材国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华远地产重大资产出售等财务顾问项目,具有较为丰富的项目经验。

证券代码:600036 证券简称:招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优先股全部赎回及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360028
- 优先股简称:招银优1
- 最后交易日: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
- 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14日(星期二)
- 停牌起始日:2026年4月14日(星期二)
- 赎回股份注销日: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
- 终止挂牌日: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2017年12月非公开发行2.75亿股境内优先股(简称本次优先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5亿元,优先股简称“招银优1”,优先股代码360028。有关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信息如下:

一、本次优先股赎回履行的程序

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方案的议案》,本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招商银行境内优先股董事授权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相关董事共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全权办理宣派和支付全部优先股股息、与赎回优先股相关的所有事宜等相关事宜。本公司相关董事已签署《关于全额赎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银优1”境内优先股并派发相应股息的决定》,同意本公司在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后,按照本次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赎回价格全部赎回本次优先股并派发相应股息。本公司已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本公司赎回本次优先股无异议的答复。

二、本次优先股赎回方案

(一)有关日期

最后交易日: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

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14日(星期二)

停牌起始日:2026年4月14日(星期二)

赎回股份注销日: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

终止挂牌日: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

(二)赎回规模

本公司拟赎回本次优先股合计2.75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总金额人民币275亿元。

(三)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本次优先股的票面金额加当期应计股息。应计股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本公司宣告赎回的公告日的计息年度应计股息;

B:指优先股股东持有的将被赎回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

i:指优先股当年股息率;

t:指计息天数,即2025年12月18日至2026年4月15日期间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四)赎回时间

2026年4月15日。

三、本次优先股停牌的提示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拟申请2026年4月14日对本次优先股停牌。

四、本次优先股终止挂牌

根据本次优先股赎回工作安排,本公司本次优先股将于2026年4月15日起终止挂牌。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优先股赎回款由本公司自行直接发放。

(二)本次赎回的优先股在优先股股东证券账户中直接记减,赎回后本公司本次优先股股数为0。

(三)如在股份记减当日,因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优先股股东所持优先股发生司法冻结或质押的情况,且账户中正常股份数量小于应记减股份数量,导致股份记减失败的,该账户持有的优先股不再参与本次优先股赎回。

六、咨询方式

关于本次优先股赎回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电话:0755-89278554

传真:0755-83195059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036 证券简称:招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优先股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拟赎回“招银优1”优先股、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360028	招银优1	优先股 停牌	2026/4/14			

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方案的议案》,本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招商银行境内优先股董事授权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相关董事共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全权办理宣派和支付全部优先股股息、与赎回优先股相关的所有事宜等相关事宜。本公司相关董事已签署《关于全额赎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银优1”境内优先股并派发相应股息的决定》,同意本公司在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后,按照本次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赎回价格全部赎回本次优先股并派发相应股息。本公司已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本公司赎回本次优先股无异议的答复。本公司拟于2026年4月15日赎回本公司于2017年12月非公开发行的2.75亿股境内优先股(简称本次优先股)。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拟申请于2026年4月14日对本次优先股(优先股代码360028;优先股简称“招银优1”)停牌,并于2026年4月15日对本次优先股赎回注销。

有关本次优先股赎回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22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的审批情况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下属控股公司总额度不超过73,750万元的银行借款(授信)及粮食代储业务提供担保。前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期间为准;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累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2026年度担保预计的审批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6年1月2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二)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上海宝山支行”或“债权人”)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时时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时时惠”)向中国银行上海宝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债权的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本担保在已经审议的2026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履行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时时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82077545H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1403号3006室

4、成立日期:2013年11月12日

5、法定代表人:陆胤华

6、注册资本:9,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食品流通,日用百货、服装服饰、鞋帽、皮具制品、家用电器、箱包、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食用农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医疗器械经营,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公关活动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各类广告,演出经纪,广播电视节目制作。

8、股东及持股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9、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025.34	10,706.28
负债总额	1,951.48	1,418.8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80.00	1,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951.48	1,418.89
净资产	9,073.86	9,287.39

经营情况		
项目	2025年1月-9月	2024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5,450.38	5,863.38
利润总额	-210.10	-766.29
净利润	-213.53	-765.05

注:2024年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

3、债务人:上海时时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提供担保金额:公司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度为1,000万元

5、保证范围: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依据前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被担保人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解决经营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合计为138,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4.0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为110,727.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1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零;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零,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均为零。

六、备查文件

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320 900947 证券简称:振华重工 振华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14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3:30-14:3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播放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至4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zpm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5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分红等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3:30-14:3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播放结合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分红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3:3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播放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总裁)、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上述领导根据工作安排如有个别调整出席情况,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3:3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至4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zpm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战略发展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0390727

传真:021-31193316

邮箱:ir@zpm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6-013

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华易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易智能制造”)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84,799,6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3%。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9,743,838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11.49%,占公司总股本的2.65%。

●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绍兴市越城区华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瀚投资”)、陈阿裕先生及陕国投·金玉20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33,910,2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6%。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合计9,743,838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7.28%,占公司总股本的2.65%。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数量129,714,634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96.87%,占公司总股本的35.22%;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101,306,684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75.65%,占公司总股本的27.51%。

一、股份被冻结的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易智能制造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华易智能制造	是	9,743,838	11.49%	2.65%	否	2026/4/8	/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2026)浙0602民初4695号	轮候冻结

注:绍兴市越区人民法院(2026)浙0602民初4695号对应案件为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起诉讼的案件,涉案金额4.78亿元,本次冻结系补充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华易智能制造	84,799,659	23.03%	84,799,659	100.00%	23.03%
华瀚投资	36,807,950	9.99%	36,807,950	100.00%	9.99%
陈阿裕	8,107,025	2.20%	8,107,025	100.00%	2.20%
金玉201号信托计划	4,195,600	1.14%	0	0.00%	0.00%
合计	133,910,234	36.36%	129,714,634	96.87%	35.22%

注1:“金玉201号信托计划”为陈阿裕先生和其子女共同委托设立的陕国投·金玉20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注2:“累计被冻结数量”不重复计算轮候冻结数量。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华易智能制造	84,799,659	23.03%	84,799,659	100.00%	23.03%
华瀚投资	36,807,950	9.99%	36,807,950	100.00%	9.99%
陈阿裕	8,107,025	2.20%	8,107,025	100.00%	2.20%
金玉201号信托计划	4,195,600	1.14%	0	0.00%	0.00%
合计	133,910,234	36.36%	129,714,634	96.87%	35.22%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0,527,980	99.5118	100,700	0.4882	0	0.0000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同时确认,在首笔股份被司法冻结(即2026年3月30日)之前,未存在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根据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收到的相关法律文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主体因债务问题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涉及主体	当事人身份	案由	案号	受理法院	涉案金额(亿元)	案件进展
1	华易智能制造、陈阿裕	被申请人	借款合同纠纷	(2026)浙0522财保4号	长兴县人民法院	1.84	未开庭
2	华易智能制造、陈阿裕、华瀚投资	被申请人	借款合同纠纷	(2026)浙0522财保5号	长兴县人民法院	1.37	未开庭
3	华易智能制造、陈阿裕、华瀚投资	被申请人	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2026)浙0602民初4695号	越城区人民法院	4.78	未开庭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以及存在未经公司审议程序导致公司对外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鉴于前述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时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措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绍兴市越区人民法院(绍兴市越区人民法院(2026)浙0602民初4695号)已司法冻结、轮候冻结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同时公司将持续保持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沟通,督促其尽快通过现金偿还、资产置换、股票减持等方式解决资金占用问题,并积极推动本次诉讼进展,以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鉴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及冻结的比例较高,存在一定的债务流动性风险,若后续未能以其除持有公司股票以外的资产偿还债务,则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被采取司法处置或强制执行等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其所质押及冻结股份所对应的融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偿还、资产置换、股票减持等自有或自筹资金。若出现相关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述冻结事项暂不会对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亦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4.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正常,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披露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259 证券简称:中稀有色 公告编号:2026-020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86号广晟万博城A塔写字楼37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1,262,4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96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总裁陈志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7人,董事范安胜先生、钟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柯昌波先生、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5,024	99.9091	107,762	0.0712	29,700	0.0197

2、议案名称:《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6,524	99.9101	109,962	0.0726	26,000	0.0173

3、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4,624	99.9088	109,562	0.0724	28,300	0.0188

4、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3,524	99.9081	122,362	0.0808	16,600	0.0111

5、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098,224	99.8914	128,862	0.0851	35,400	0.0235

6、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14,524	99.9021	118,362	0.0782	29,600	0.0197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0,955,979	99.2023	1,171,807	0.7746	34,700	0.0231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045,624	99.8566	185,762	0.1228	31,100	0.0206

9、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子企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049,224	99.8592	181,162	0.1198	32,100	0.021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49,207	99.3569	111,562	0.5096	29,200	0.1335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1,126,724	99.9102	119,062	0.0787	16,700	0.0111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29,372,5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1,751,007	99.3651	122,362	0.5589	16,600	0.076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223,027	96.9664	21,662	1.7174	16,600	1.3162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0,527,980	99.5118	100,700	0.4882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1,752,507	99.3720	107,762	0.4922	29,700	0.1358
2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1,754,007	99.3788	109,962	0.5023	26,000	0.1189
3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1,752,107	99.3702	109,562	0.5005	28,300	0.1293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1,751,007	99.3651	122,362	0.5589	16,600	0.0760
5	《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21,725,707	99.2496	128,862	0.5886	35,400	0.1618
6	《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情况的议案》	21,742,007	99.3240	118,362	0.5407	29,600	0.1353
7	《关于公司2026年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20,683,462	94.4883	1,171,807	5.3531	34,700	0.1586
8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融资额度的议案》	21,673,107	99.0093	185,762	0.8486	31,100	0.1421
9	《关于向控股子企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21,669,607	98.9933	189,062	0.8636	31,300	0.1431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1,749,207	99.3569	111,562	0.5096	29,200	0.1335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1,754,207	99.3797	119,062	0.5439	16,700	0.0764

(四)对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律师:陆丽梅律师、曾琼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结果均真实、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25日,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上述议案经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下同)的超短期融资券,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的具体事项。

2024年8月30日,经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SCP273号)核准,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6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026年4月8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4月8日全额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名称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6桐昆SCP005
代码	012680879	期限	190日
起息日	2026年04月08日	兑付日	2026年10月15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利率	1.58%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11家	合规申购金额	10.6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1.64%	最低申购价位	1.50%
有效申购家数	7家	有效申购金额	5.9亿元
簿记管理人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3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2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建信睿和